



南昌市水资源公报

NANCHANG WATER RESOURCES BULLETIN

《南昌市水资源公报》编辑委员会成员

主 编：李克荣

副主编：周洪都 芦应根

成 员：吴 民 周文萍 刘江华 付建国

查 晟 徐良斌 贺 达

《南昌市水资源公报》编制单位

南昌市水文局

《南昌市水资源公报》编制协作单位

各县区水利（务）局

《南昌市水资源公报》编写组

组 长：蒋思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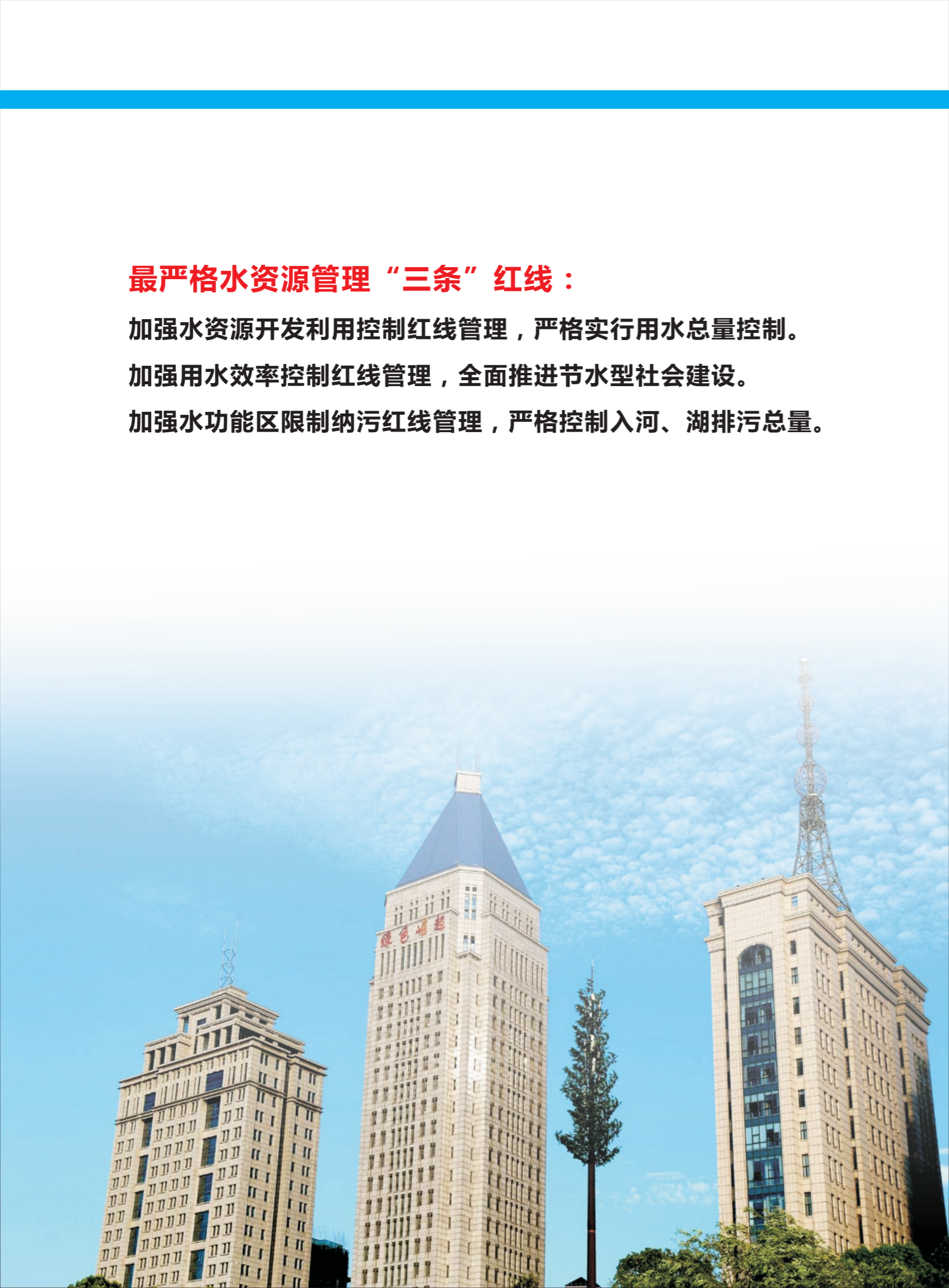
副组长：丁爱萍

成 员：邓月萍 王 妲



2015

南昌市水务局
2016年7月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

加强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红线管理，严格实行用水总量控制。

加强用水效率控制红线管理，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加强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红线管理，严格控制入河、湖排污总量。

目录

Contents



一、概述	01
二、水资源量	03
三、蓄水动态	16
四、水资源利用	17
五、水体水质	24
六、用水指标和水价	29
七、重要水事	31
条文说明	35



一、概述

南昌市位于江西中部偏北，五河尾间，濒临我国第一大淡水湖鄱阳湖西南岸，南北最大纵距121公里，东西最大横距108公里，国土面积7403平方公里。本公报按水资源分区和行政分区分别分析2015年度全市水资源及其开发利用情况。水资源分区按赣江下游（峡江水文站至外洲水文站）、抚河（李家渡水文站以上）、修河（永修水文站以上）和鄱阳湖环湖区4个水资源计算分区统计。行政分区按其他辖区、湾里区、青山湖区、新建区、南昌县、进贤县、安义县7个县区统计。

2015年，全市年平均降水量1996.8毫米，比多年均值多25.7%，属丰水年份；地表水资源量88.57亿立方米，比多年均值增加43.9%；地下水资源量17.16亿立方米（其中与地表水资源量不重复计算量3.71亿立方米），比多年均值多18.8%；水资源总量92.28亿立方米，比多年均值多39.9%。全市中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0.54亿立方米，较年初增加0.15亿立方米。

2015年，全市供水总量30.64亿立方米。供水总量中地表水源供水量29.43亿立方米，占96.1%；地下水水源供水量1.12亿立方米，占3.6%；其他水源0.09亿立方米，占0.3%。总用水量30.64亿立方米，其中农田灌溉用水量15.55亿立方米，占50.8%；林牧渔畜用水量0.66亿立方米，占2.2%；工业用水量9.17亿立方米，占29.9%；城镇公共用水量1.75亿立方米，占5.7%；居民生活用水量2.89亿立方米，占9.4%；生态环境用水量0.62亿立方米，占2.0%。

2015年全市总耗水量13.88亿立方米，综合耗水率45.3%。

2015年全市废污水排放量79369万吨，其中城镇居民生活废污水排放量16638万吨，占总排放量的21.0%；第二产业废污水排放量54988万吨，占总排放量的69.3%；第三产业废污水排放量7743万吨，占总排放量的9.7%。

2015年，全市重要水体水质状况如下：

河流水质：全市监测评价河段485.5公里，全年Ⅱ类水占65.5%，Ⅲ类水占33.4%，劣于Ⅲ类水占1.1%。

市界水质：市界水体2个监测断面，昌邑、万家埠监测断面水质全年均为Ⅱ类水。

县界水质：县界水体3个监测断面，外洲、北岗村、樵舍监测断面水质全年均为Ⅱ类水。

主要供水水源地水质：全市7个主要供水水源地取水口全年水质均合格。

水功能区水质：全市监测27个水功能区，全年采用全因子进行达标评价，达标22个，达标率为81.5%；采用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红线主要控制项目进行达标评价，达标27个，达标率为100%。

城区内湖内河水质：全市内湖内河水质均劣于Ⅳ类水，主要超标项目为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和氨氮。

2015年全市人均拥有水资源量1740立方米；人均用水量578立方米；万元地区生产总值（当年价）用水量77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可比价）用水量51立方米；居民人均生活用水量每人每日149升（其中：城镇居民人均生活用水量每人每日170升，农村居民人均生活用水量每人每日95升）；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573立方米，林果灌溉亩均用水量180立方米，鱼塘补水亩均用水量235立方米。

2015年，根据全市14处大、中、小型样点灌区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其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为0.495。

2015年，南昌市城市供水管网漏失率为17.9%。

2015年，南昌市城市水价：居民生活用水水价为1.58元/立方米，公用事业用水水价为2.37元/立方米，工业企业用水水价为2.37元/立方米，经营服务业用水水价为2.37元/立方米，特种行业用水水价为7.90元/立方米。污水处理费：生活、公用事业、工业为0.80元/立方米，经营服务、特种行业为1.00元/立方米。



二、水资源量

(一) 降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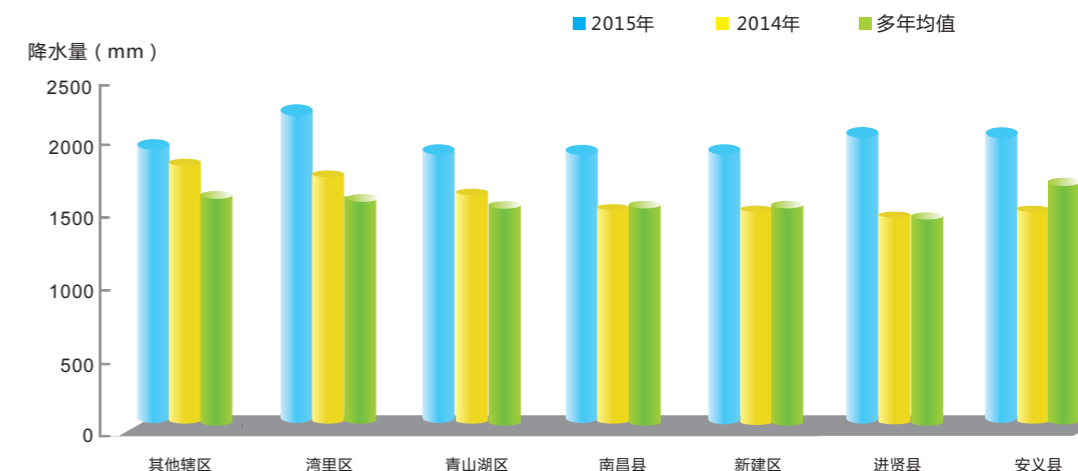
2015年全市年平均降水量为1996.8毫米，折合降水总量147.82亿立方米，比2014年增加26.0%，比多年均值增加25.7%。

按行政区统计，年降水量最大的是湾里区2162.7毫米，最小的是其他辖区1924.7毫米。与2014年比较，全市各县（区）年降水量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增加幅度在5.9%~34.5%之间。与多年平均值比较，全市各县（区）年降水量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增加幅度在20.7%~37.6%之间。见表1和图1。

表1 2015年南昌市行政区年降水量

行政区	计算面积 (平方公里)	年降水量		2014年降水量 (毫米)	与2014年 比较 (±%)	多年平均 降水量 (毫米)	与多年 均值比较 (±%)
		(毫米)	(亿立方米)				
其他辖区	93	1924.7	1.79	1817.2	5.9	1569.9	22.6
湾里区	252	2162.7	5.45	1761.9	22.7	1571.4	37.6
青山湖区	272	1952.2	5.31	1636.0	19.3	1573.5	24.1
南昌县	1840	1939.5	35.68	1557.1	24.6	1566.3	23.8
新建区	2338	1942.5	45.41	1602.7	21.2	1609.1	20.7
进贤县	1952	2079.1	40.59	1564.5	32.9	1554.8	33.7
安义县	656	2071.1	13.59	1539.6	34.5	1699.7	21.9
南昌市	7403	1996.8	147.82	1585.0	26.0	1589.1	25.7

图1 2015年南昌市行政区年降水量与2014年、多年均值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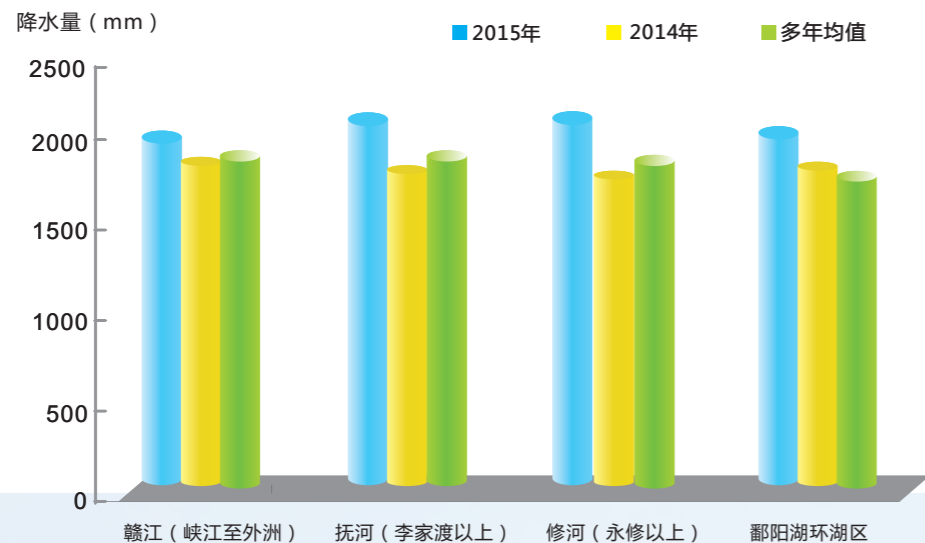
按水资源分区统计，年降水量最大的是抚河（李家渡以上）（南昌市部分，下同）2074.1毫米，最小的是赣江（峡江至外洲）1946.2毫米。与2014年比较，全市各流域年降水量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增加幅度在21.9%~33.3%之间。与多年平均值比较，全市各县（区）年降水量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增加幅度在17.9%~28.1%之间。见表2和图2。

表2 2015年南昌市水资源分区年降水量

水资源分区	计算面积 (平方公里)	年降水量		2014年降 水量 (毫米)	与2014年 比较 (±%)	多年平均 降水量 (毫米)	与多年 均值比较 (±%)
		(毫米)	(亿立方米)				
赣江 (峡江至外洲)	1153	1946.2	22.44	1596.7	21.9	1651.3	17.9
抚河 (李家渡以上)	27	2074.1	0.56	1555.6	33.3	1740.7	19.2
修河 (永修以上)	825	2066.7	17.05	1569.7	31.7	1700.6	21.5
鄱阳湖环湖区	5398	1996.5	107.77	1585.0	26.0	1558.0	28.1
南昌市	7403	1996.8	147.82	1585.0	26.0	1589.1	2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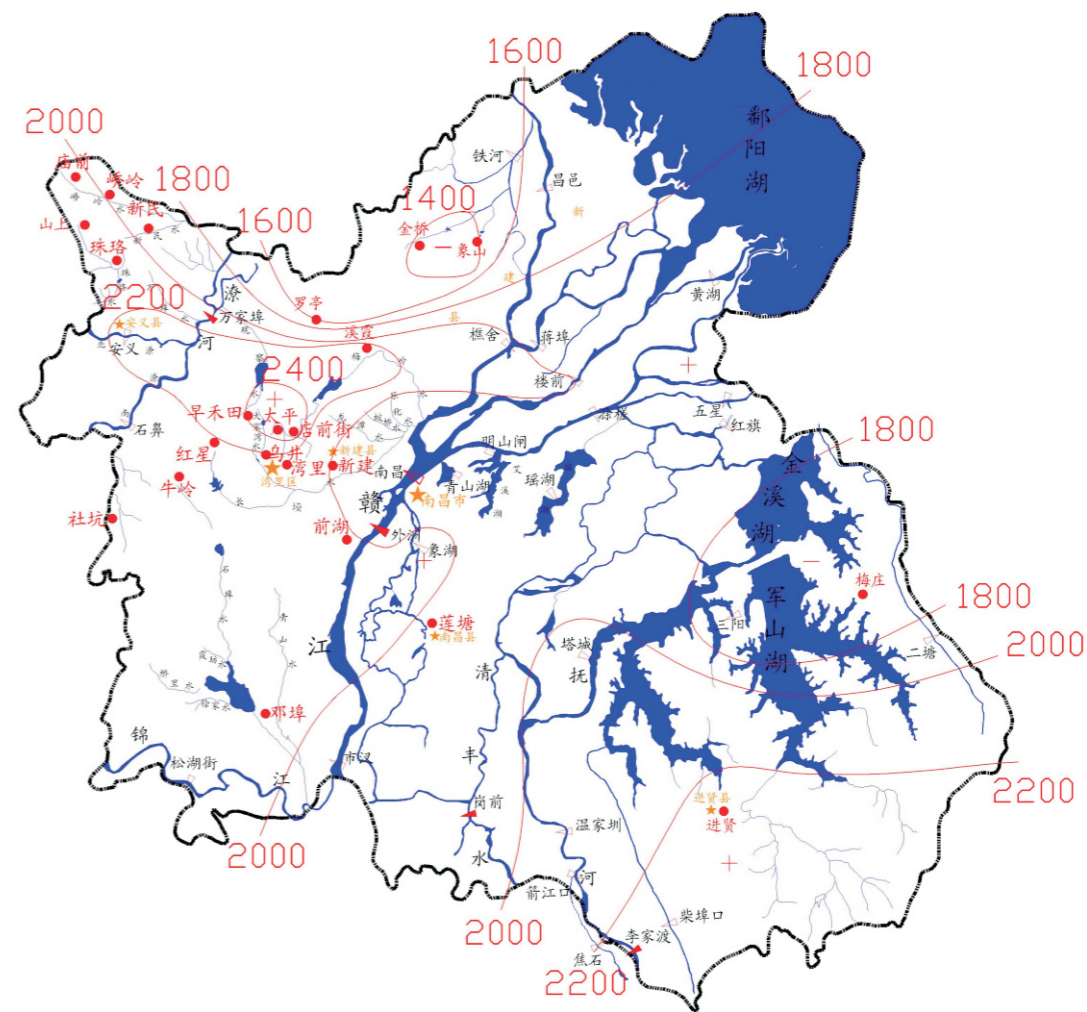
图2 2015年南昌市水资源分区年降水量与2014年、多年平均值比较



从降水等值线图看：2015年南昌市年降水量主要集中在1400~2400毫米之间，单站年降水量最大的是店前街站2586.5毫米，最小的是象山站1252.5毫米。

从降水量距平等值线图看：2015年南昌市年降水量比多年均值大，距平值最大站是店前街站，距平值为54.0%；距平值最小站是梅庄站，距平值为1.0%。见图3和图4。

图3 2015年南昌市降水量等值线图



图例

- ★ 设区市、县(市、区)
- ▲ 水文站
- 自动雨量站
- ⊕ 辅助雨量站
- 设区市界
- △ 水位站
- 水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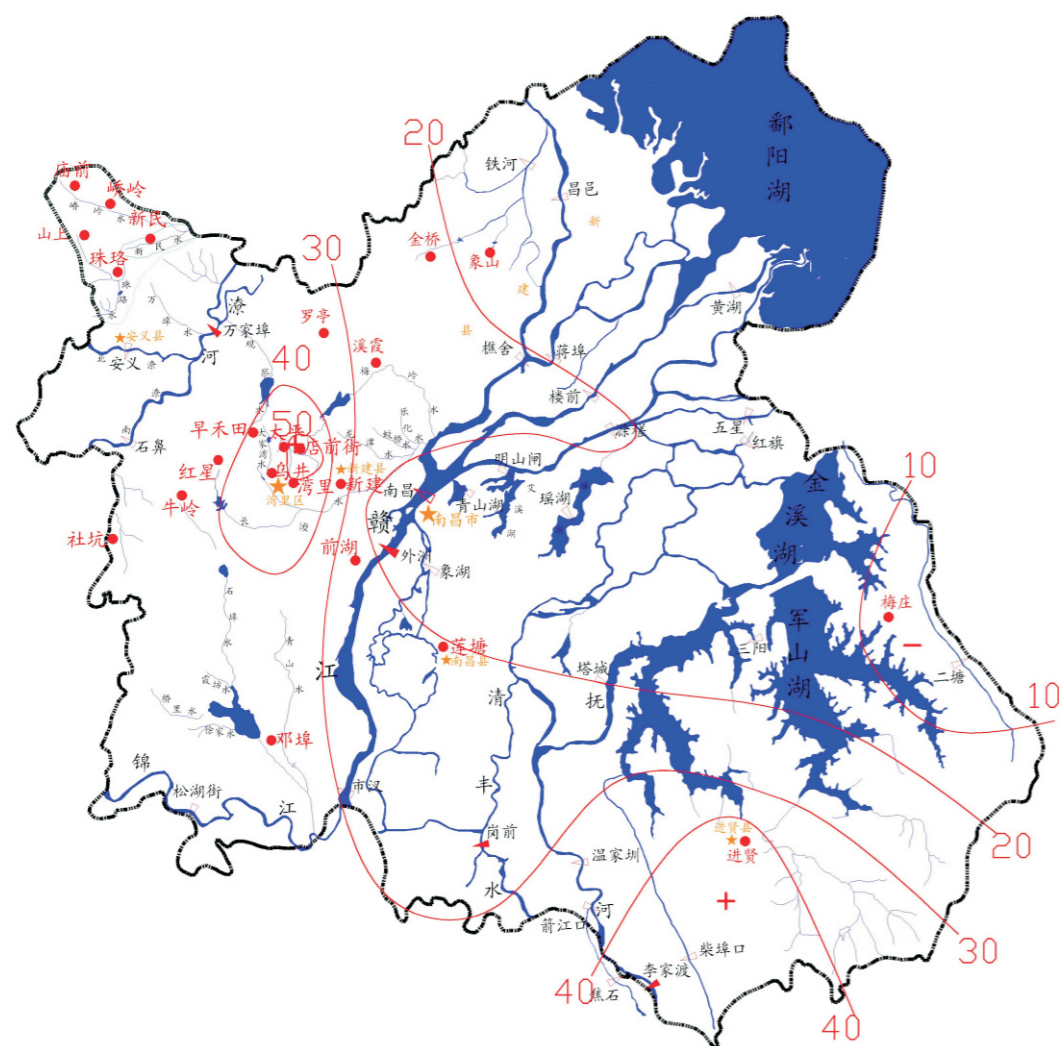


2015

南昌市水资源公报

NANCHANG WATER RESOURCES BULLETIN

图4 2015年南昌市降水量距平等值线图



图例

- ★ ★ 设区市、县(市、区)
- ▲ 水文站
- 自动雨量站
- ⊕ 辅助雨量站
- 设区市界
- 水位站
- 水系

2015年，南昌市降水年内分配不均匀，外洲站、李家渡站、岗前站降水主要集中在4~7月，万家埠站、梅庄站降水主要集中在3~6月，店前街站降水主要集中在5~8月，各代表站分别占全年降水量的50.8%、57.2%、61.3%、55.2%、53.1%和55.2%。见表3和图5。

表3 2015年南昌市代表站月、年降水量

单位：毫米

河名	站名	项目	月降水量												全年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赣江	外洲	当年	18.0	174.0	147.0	144.0	206.5	412.5	187	118.5	111.5	50.0	204.5	95.5	1869.0
		多年均值	66.6	98.2	166.9	225.3	262.5	290.4	139.9	109.8	67.1	59.6	56.8	39.5	1582.6
抚河	李家渡	当年	45.0	97.5	203.5	133.0	378.5	576.0	271.5	123.5	129.0	90.0	170.5	158.5	2376.5
		多年均值	78.1	105.9	175.5	219.8	261.9	285.3	144.5	126.6	70.0	54.7	59.7	48.0	1630.0
潦河	万家埠	当年	19.0	194.0	155.5	192.5	420.5	574.5	91.5	101.5	125.0	66.5	154.5	94.5	2189.5
		多年均值	66.4	98.6	170.9	220.8	257.9	302.4	147.6	116.1	80.9	68.1	57.5	38.8	1626.0
清丰山溪	岗前	当年	19.5	96.5	195.0	122.5	228.0	457.5	247.5	55.5	149.0	67.5	163.5	109.0	1911.0
		多年均值	72.6	95.1	170.9	219.8	232.5	275.8	147.7	106.4	54.9	51.1	58.0	44.0	1528.8
吴源港	店前街	当年	32.0	231.5	178.0	175.5	437.5	540.5	152.5	244.0	187.5	76.0	217.5	114.0	2586.5
		多年均值	68.1	106.9	164.9	211.9	250.9	287.7	165.6	149.2	89.2	75.0	66.8	43.3	1679.5
军山湖	梅庄	当年	26	139	153	106.5	219.5	430.5	111.5	48.5	78.5	54.5	175	106.5	1649.0
		多年均值	75.6	103.1	186.8	229.0	257.5	283.3	156.0	105.4	69.0	56.5	61.5	49.2	163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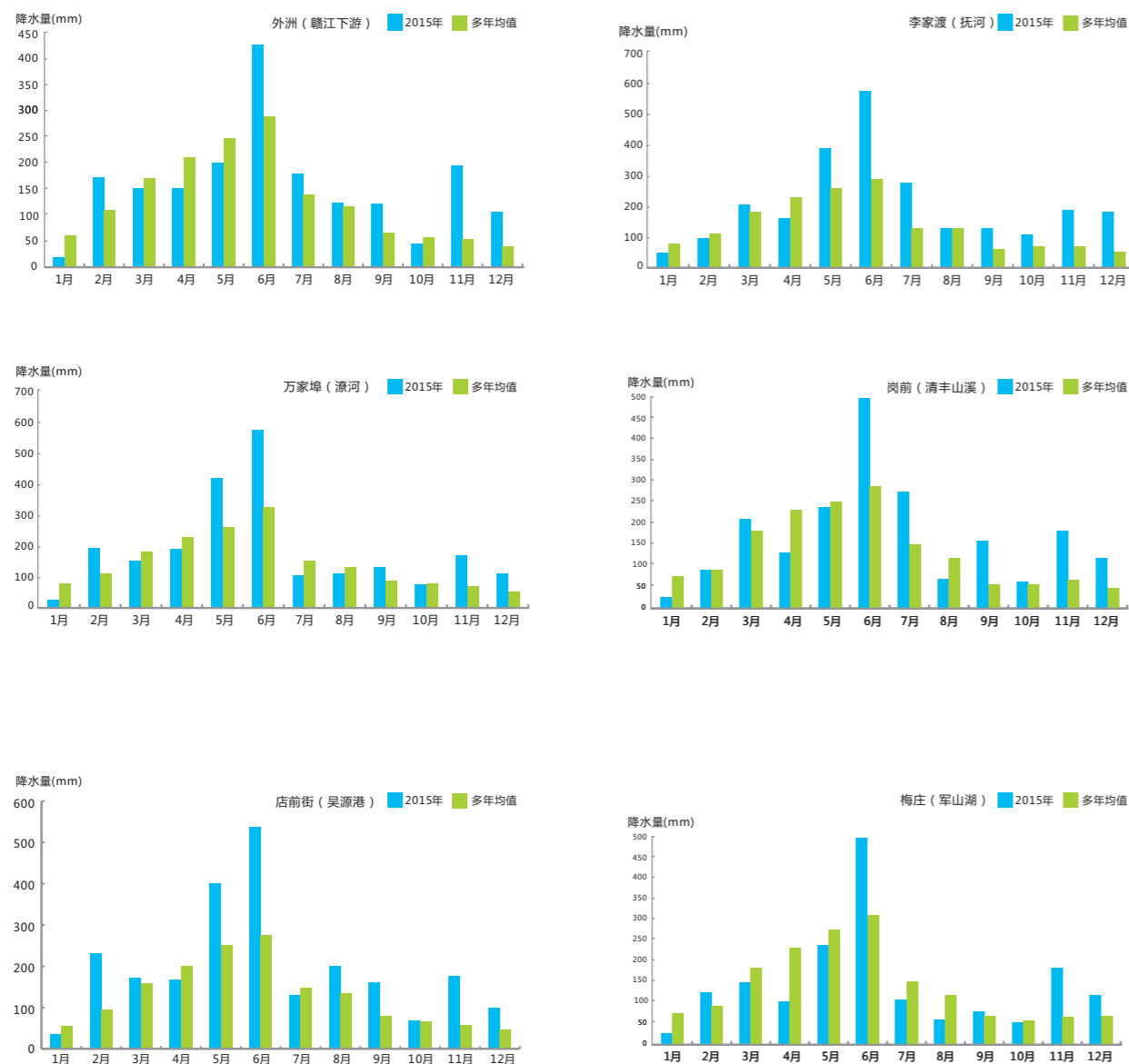


2015

南昌市水资源公报

NANCHANG WATER RESOURCES BULLETIN

图5 2015年南昌市代表站月降水量分布



(二) 地表水资源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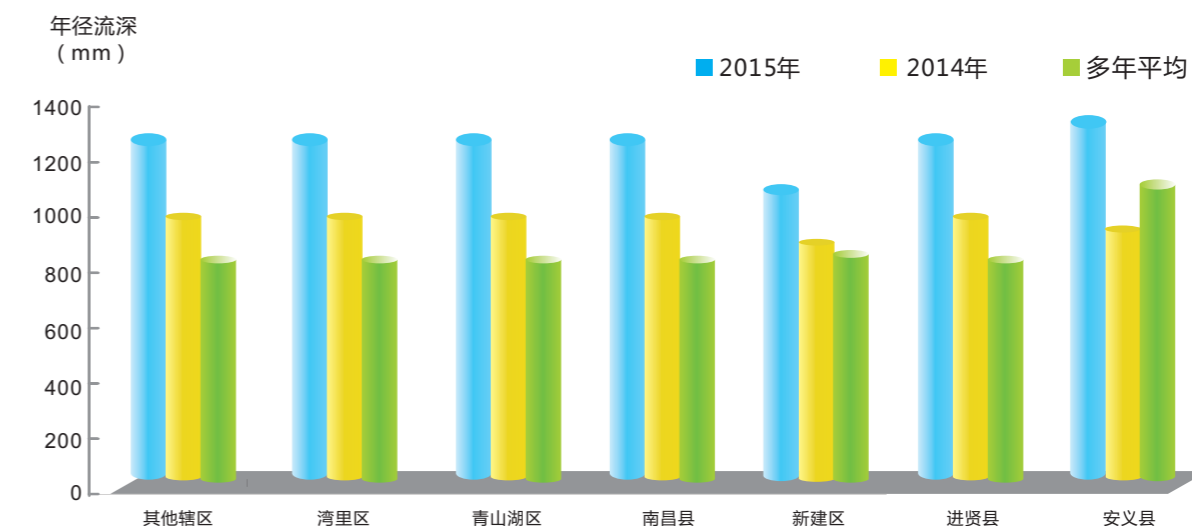
2015年，南昌市地表水资源量88.57亿立方米，折合年径流深1196.4毫米，比2014年增加29.1%，比多年均值增加43.9%。

按行政分区统计，与2014年比较，全市各县（区）地表水资源量均有不同幅度的增加，其中安义县增幅最大，为40.6%；新建区增幅相对较小，为23.9%。与多年均值比较，全市各县（区）地表水资源量均有不同幅度的增加，其中南昌县增幅最大为56.6%，安义县增幅最小为20.5%。见表4和图6。

表4 2015年南昌市行政分区地表水资源量

行政分区	计算面积 (平方公里)	年径流量 (亿立方米)	年径流深 (毫米)	2014年 径流量 (亿立方米)	与2014年 比较 (±%)	多年平均 径流量 (亿立方米)	与多年 均值比较 (±%)
其他辖区	93	1.15	1236.6	0.88	30.7	0.76	51.3
湾里区	252	3.12	1238.1	2.36	32.2	2.07	50.7
青山湖区	272	3.37	1239.0	2.58	30.6	2.24	50.4
南昌县	1840	22.92	1245.7	17.7	29.5	14.64	56.6
新建区	2338	25.39	1086.0	20.49	23.9	19.29	31.6
进贤县	1952	24.10	1234.6	18.52	30.1	15.46	55.9
安义县	656	8.52	1298.8	6.06	40.6	7.07	20.5
南昌市	7403	88.57	1196.4	68.59	29.1	61.53	43.9

图6 2015年南昌市行政分区地表水资源量与2014年、多年均值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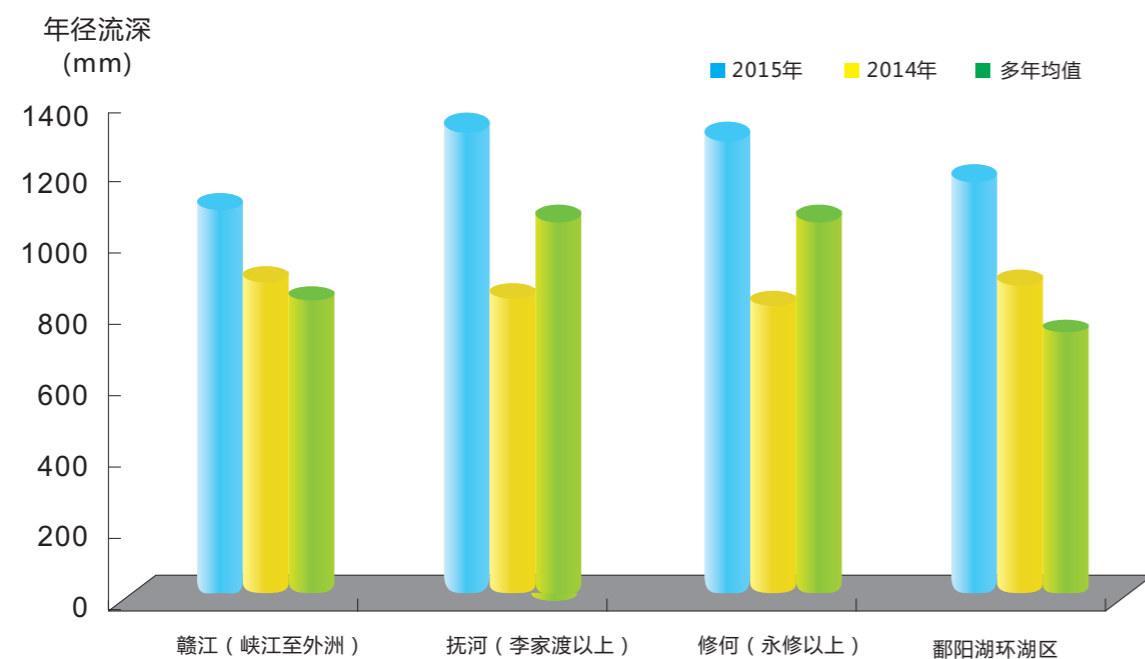


按水资源分区统计，各流域地表水资源量均增加，年径流深以抚河（李家渡以上）1333.3毫米为最大，赣江（峡江至外洲）1116.2毫米为最小。与2014年比较，增幅为22.0%~50.0%。与多年均值比较，增幅为20.3%~52.0%。见表5和图7。

表5 2015年南昌市水资源分区地表水资源量

水资源分区	计算面积 (平方公里)	年径流量 (亿立方米)	年径流深 (毫米)	2014年 径流量 (亿立方米)	与2014年 比较 (±%)	多年平均 径流量 (亿立方米)	与多年 均值比较 (±%)
赣江 (峡江至外洲)	1153	12.87	1116.2	10.60	22.0	9.81	31.2
抚河 (李家渡以上)	27	0.36	1333.3	0.20	50.0	0.29	24.1
修河 (永修以上)	825	10.71	1298.2	7.62	40.6	8.90	20.3
鄱阳湖环湖区	5398	64.63	1197.3	50.17	28.8	42.53	52.0
南昌市	7403	88.57	1196.4	68.58	29.1	61.53	4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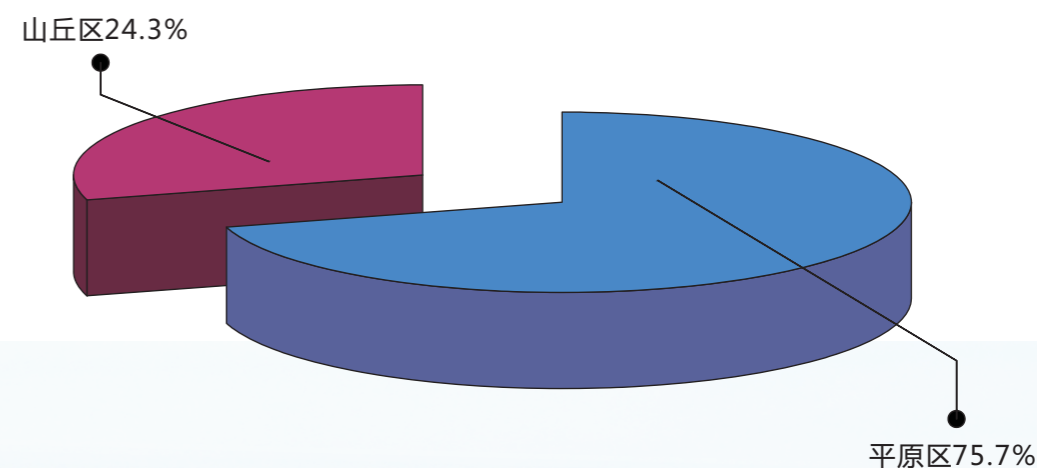
图7 2015年南昌市水资源分区地表水年径流深与2014年、多年均值比较



（三）地下水资源量

2015年，南昌市地下水资源量17.16亿立方米，比2014年增加14.9%，比多年均值多18.8%。其中：平原区地下水资源量为13.11亿立方米，其中降水入渗补给量为12.35亿立方米，地表水体入渗补给量为0.76亿立方米；山丘区地下水资源量为4.20亿立方米，平原区与山丘区间地下水资源重复计算量为0.15亿立方米。见图8。

图8 2015年南昌市地下水组成





(四) 水资源总量

2015年，南昌市水资源总量92.28亿立方米，比2014年增加27.5%，比多年均值增加39.9%。全市水资源总量占降水总量的62.4%，单位面积产水量为124.7万立方米/平方公里。见表6、表7和图9。

表6 2015年南昌市行政分区水资源总量

单位：亿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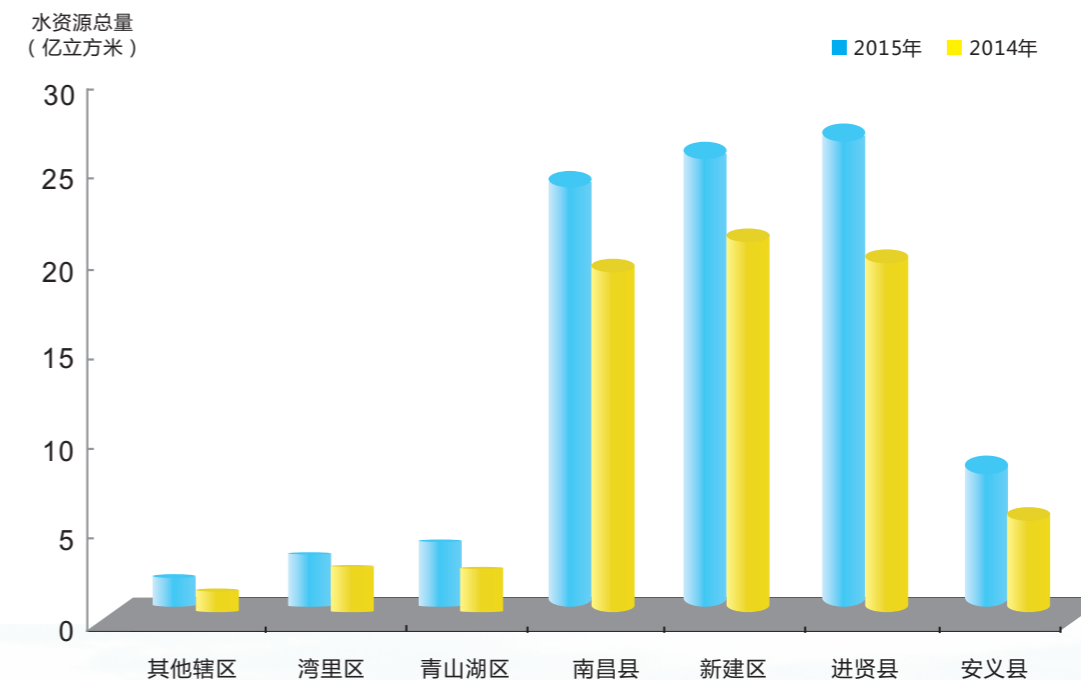
行政分区	计算面积 (平方公里)	地表水资源量	地下水资源与地表水资源不 重复量	水资源总量
其他辖区	93	1.15	0.08	1.23
湾里区	252	3.12	0.14	3.26
青山湖区	272	3.37	0.24	3.61
南昌县	1840	22.92	1.42	24.34
新建区	2338	25.39	0.13	25.52
进贤县	1952	24.10	1.70	25.80
安义县	656	8.52	0.00	8.52
南昌市	7403	88.57	3.71	92.28

表7 2015年南昌市水资源分区水资源总量

单位：亿立方米

水资源分区	计算面积 (平方公里)	地表水资源量	地下水资源与地表水资源不 重复量	水资源总量
赣江 (峡江至外洲)	1153	12.87		12.87
抚河 (李家渡以上)	27	0.36		0.36
修河 (永修以上)	825	10.71		10.71
鄱阳湖环湖区	5398	64.63	3.71	68.34
南昌市	7403	88.57	3.71	92.28

图9 2015年南昌市行政分区水资源总量与2014年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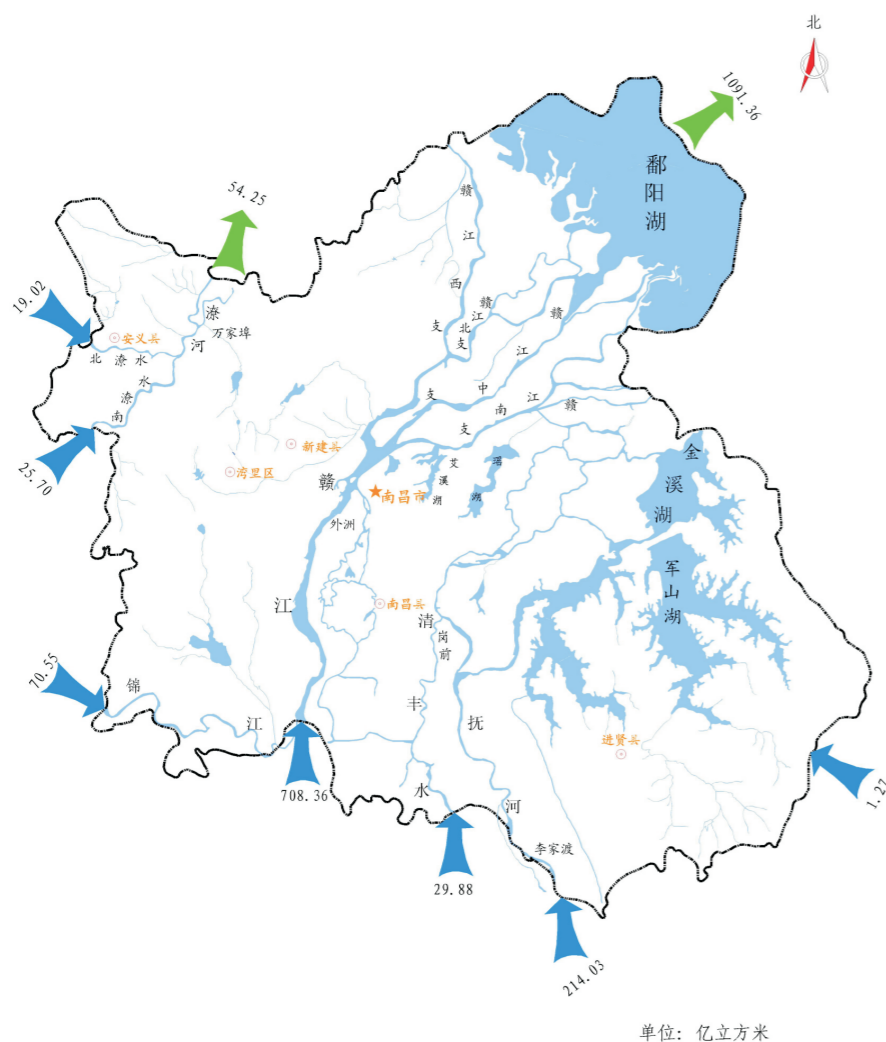




(五) 出入境水量

2015年，南昌市境内自产水量76.80亿立方米。总入境水量为1068.81亿立方米，其中宜春市：赣江下游干流入境水量为708.36亿立方米，锦江入境水量为70.55亿立方米，北潦河入境水量为19.02亿立方米，南潦河入境水量为25.70亿立方米，清丰山溪和赣抚尾间入境水量为29.88亿立方米；抚州市：抚河入境水量为214.03亿立方米，信江尾间入境水量为1.27亿立方米。总出境水量为1145.61亿立方米。见图10。

图10 南昌市出入境水量分布图



三、蓄水动态

2015年，南昌市境内无大型水库，有中型水库7座，小（一）型水库68座，小（二）型水库417座。中型水库年初蓄水总量0.39亿立方米，年末蓄水总量0.54亿立方米，年末蓄水总量比年初增加0.15亿立方米。见表8和表9。

表8 2015年南昌市行政分区中型水库蓄水动态

单位：亿立方米

行政分区	中型水库			
	水库座数(座)	年初蓄水总量	年末蓄水总量	蓄水变量
其他辖区				
湾里区				
青山湖区				
南昌县				
新建区	5	0.33	0.40	0.07
进贤县	2	0.06	0.14	0.08
安义县				
南昌市	7	0.39	0.54	0.15

表9 2015年南昌市水资源分区中型水库蓄水动态

单位：亿立方米

水资源分区	中型水库			
	水库座数(座)	年初蓄水总量	年末蓄水总量	蓄水变量
赣江（峡江至外洲）	3	0.15	0.11	-0.04
抚河（李家渡以上）				
修河（永修以上）				
鄱阳湖环湖区	4	0.24	0.43	0.19
南昌市	7	0.39	0.54	0.15



四、水资源利用

(一) 供水量

2015年，南昌市供水总量30.64亿立方米，占全年水资源总量的33.2%。其中：地表水源供水29.43亿立方米，占96.1%；地下水源供水1.12亿立方米，占3.6%；其他水源供水0.09亿立方米，占0.3%。与2014年比较，全市供水总量减少0.78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源供水量减少0.78亿立方米，地下水源供水量与其他水源供水量不变。在地表水源供水量中：蓄水工程供水量6.23亿立方米，占21.2%；引水工程供水量10.61亿立方米，占36.0%；提水工程供水量12.59亿立方米，占42.8%。见表10、表11和图11。

图11 南昌市供水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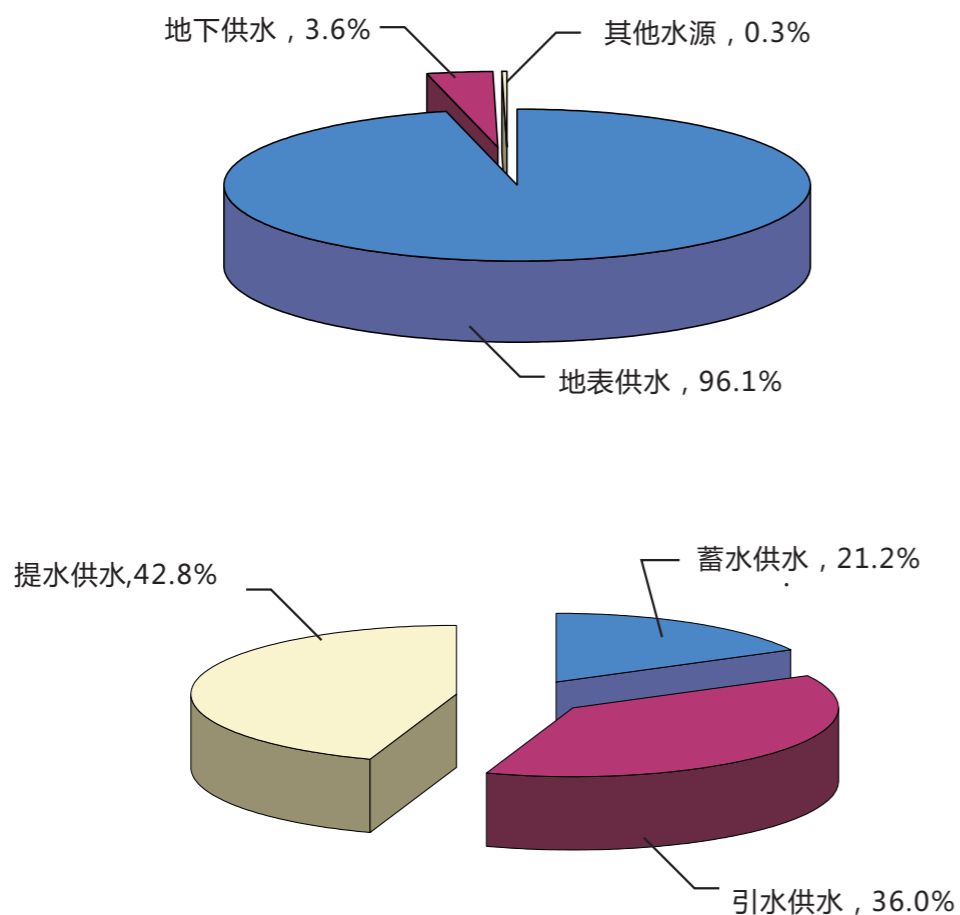


表10 2015年南昌市行政分区供水量

单位：亿立方米

行政分区	地表水源供水量				地下水源供水量	其它水源	供水总量
	蓄水	引水	提水	小计			
其他辖区	0.35	0.70	5.96	7.01	0.01	0.02	7.04
湾里区	0.00	0.01	0.09	0.10	0.30	0.01	0.41
青山湖区	0.13	0.26	2.16	2.55	0.27	0.05	2.87
南昌县	0.08	5.61	1.89	7.58	0.23	0.01	7.82
新建区	2.00	1.09	1.25	4.34	0.11	0.00	4.45
进贤县	3.24	1.60	0.85	5.69	0.13	0.00	5.82
安义县	0.43	1.34	0.39	2.16	0.07	0.00	2.23
南昌市	6.23	10.61	12.59	29.43	1.12	0.09	30.64

表11 2015年南昌市水资源分区供水量

单位：亿立方米

行政分区	地表水源供水量				地下水源供水量	其它水源	供水总量
	蓄水	引水	提水	小计			
赣江下游(峡江至外洲)	0.73	0.92	0.63	2.28	0.07	0.00	2.35
抚河(李家渡以上)	0.01	0.01	0.00	0.02	0.00	0.00	0.02
修水(永修以上)	0.59	1.43	0.53	2.55	0.10	0.00	2.65
鄱阳湖环湖区	4.90	8.25	11.43	24.58	0.95	0.09	25.62
南昌市	6.23	10.61	12.59	29.43	1.12	0.09	30.64





(二) 用水量

2015年，南昌市用水总量30.64亿立方米，比2014年减少0.78亿立方米。见表12、表13、图12和图13。具体如下：

- 1、农田灌溉用水量15.55亿立方米，占50.8%，比2014年减少1.0亿立方米。
- 2、林牧渔畜用水量0.66亿立方米，占2.2%，比2014年减少0.14亿立方米。
- 3、工业用水量9.17亿立方米，占29.9%，比2014年增加0.25亿立方米。
- 4、城镇公共用水量1.75亿立方米，占5.7%，比2014年增加0.05亿立方米。
- 5、居民生活用水量为2.89亿立方米，占9.4%，比2014年增加0.05亿立方米。
- 6、生态环境用水量0.62亿立方米，占2.0%，比2014年增加0.01亿立方米。

图12 2015年各行业用水量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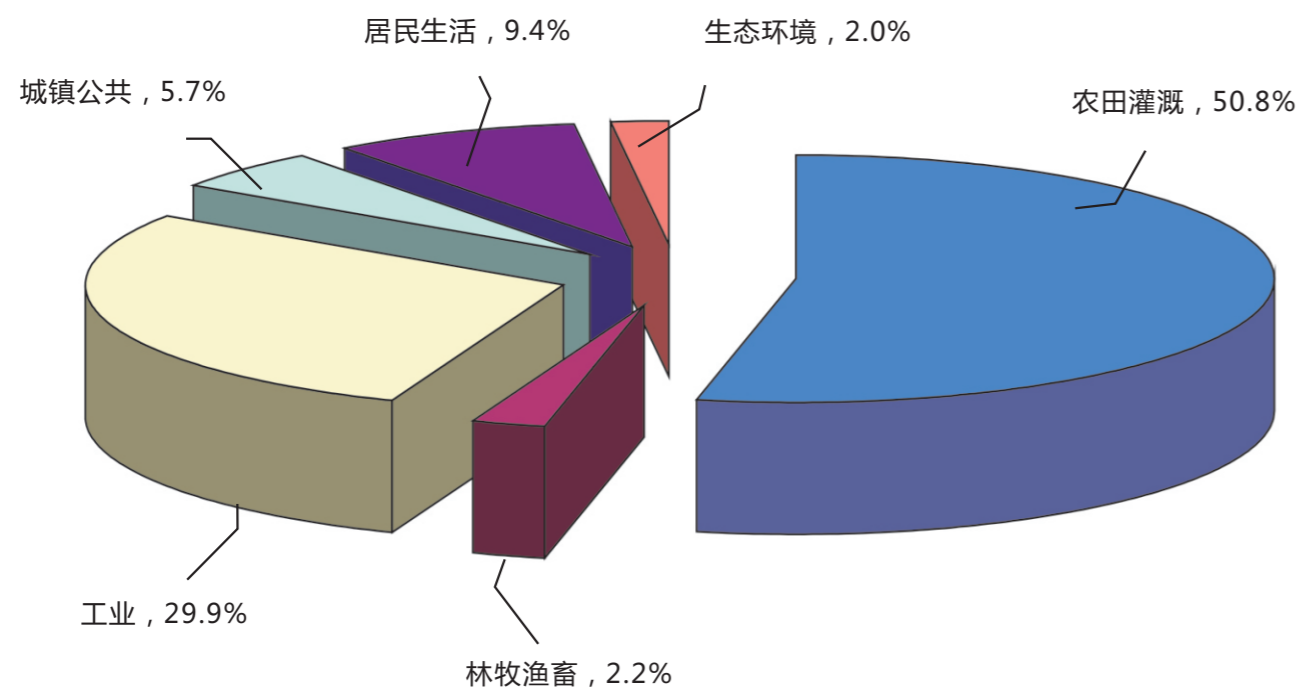


表12 2015年南昌市行政分区用水量

单位：亿立方米

行政分区	用水量						合计
	农田灌溉	林牧渔畜	工业	城镇公共	居民生活	生态环境	
其他辖区	0.00	0.03	4.24	0.99	1.38	0.40	7.04
湾里区	0.23	0.01	0.06	0.06	0.04	0.01	0.41
青山湖区	0.63	0.02	1.57	0.16	0.38	0.11	2.87
南昌县	5.32	0.25	1.56	0.25	0.40	0.04	7.82
新建区	2.97	0.16	0.90	0.10	0.30	0.02	4.45
进贤县	4.58	0.15	0.59	0.16	0.31	0.03	5.82
安义县	1.82	0.04	0.25	0.03	0.08	0.01	2.23
南昌市	15.55	0.66	9.17	1.75	2.89	0.62	30.64

图13 2015年南昌市行政分区总用水量与2014年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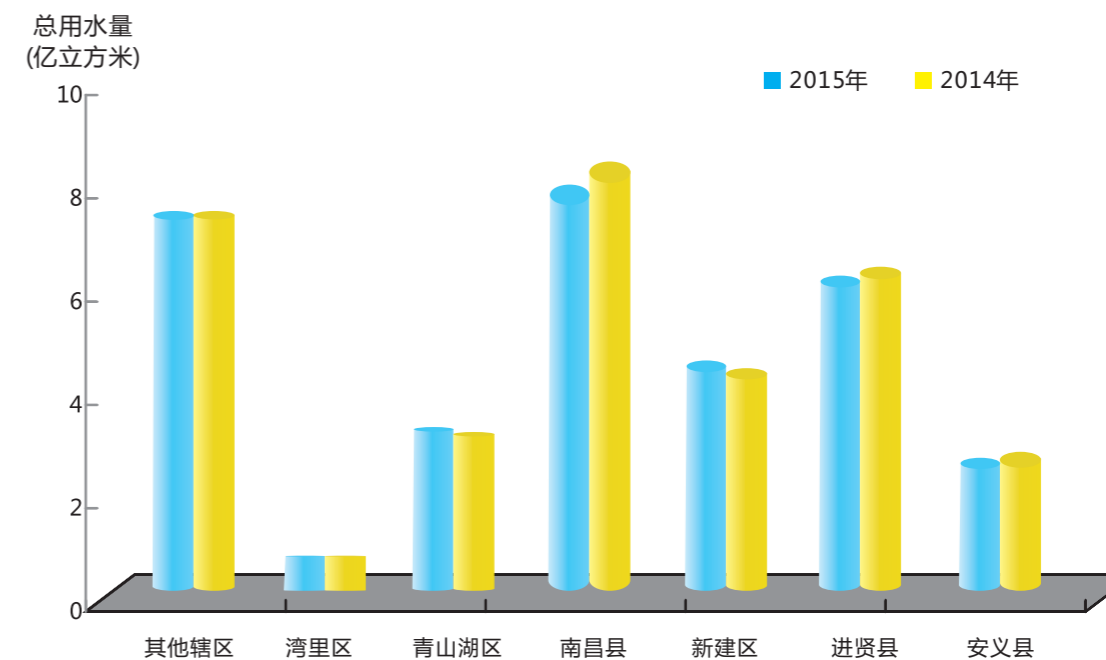




表13 2015年南昌市水资源分区用水量

单位：亿立方米

水资源分区	用水量						
	农田灌溉	林牧渔畜	工业	城镇公共	居民生活	生态环境	合计
赣江 (峡江至外洲)	1.63	0.09	0.48	0.00	0.15	0.00	2.35
抚河 (李家渡以上)	0.01	0.00	0.01	0.00	0.00	0.00	0.02
修水 (永修以上)	2.08	0.05	0.33	0.07	0.11	0.01	2.65
鄱阳湖环湖区	11.83	0.52	8.35	1.68	2.63	0.61	25.62
南昌市	15.55	0.66	9.17	1.75	2.89	0.62	30.64

(三) 耗水量

2015年，南昌市总耗水量13.88亿立方米，较2014年减少0.29亿立方米，综合耗水率45.3%。其中：农田灌溉耗水量7.75亿立方米，占55.8%；林牧渔畜耗水量0.61亿立方米，占4.4%；工业耗水量3.28亿立方米，占23.6%；城镇公共耗水量0.76亿立方米，占5.5%；居民生活耗水量0.98亿立方米，占7.1%；生态环境耗水量0.50亿立方米，占3.6%。见表14、表15和图14。

表14 南昌市各行业耗水量

单位：亿立方米

行政区名称	农田灌溉耗水量			林牧渔畜耗水量		工业耗水量			城镇公共耗水量		居民生活耗水量		生态环境耗水量		总耗水量
	水田	水浇地	菜田	林牧渔灌溉及补水	牲畜	直流式火(核)电	循环式火(核)电	一般工业	建筑业	服务业	城镇	农村	城镇环境	农村生态	
南昌市	7.49	0.08	0.18	0.24	0.37	0.00	0.12	3.16	0.47	0.29	0.59	0.39	0.50	0.00	13.88

图14 2015年南昌市行政分区供水量、用水量、耗水量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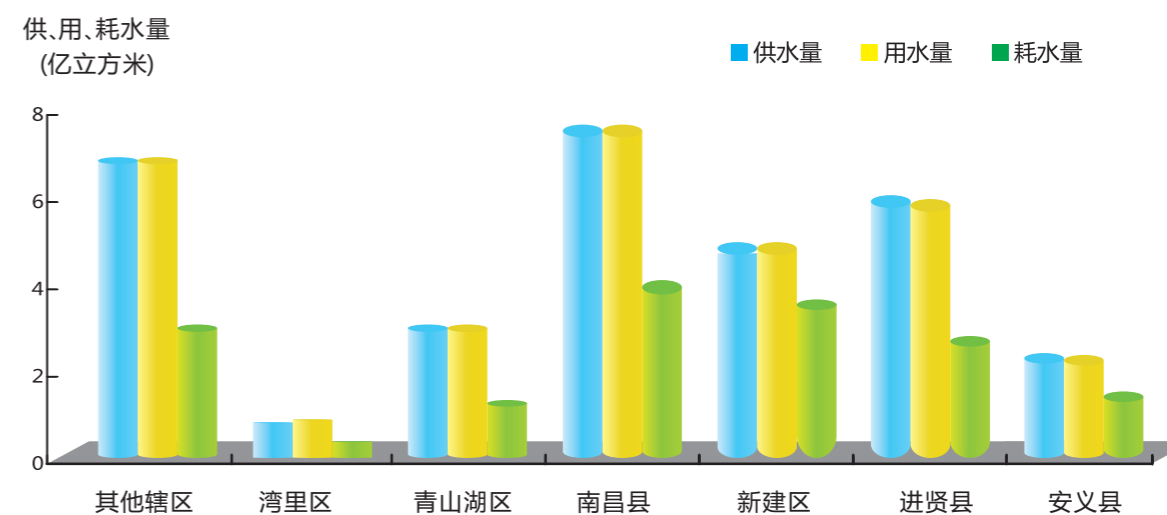




表15 南昌市行政分区耗水量及耗水率

行政分区	其他辖区	湾里区	青山湖区	南昌县	新建区	进贤县	安义县	南昌市
耗水量 (亿立方米)	2.66	0.21	1.15	3.74	2.18	2.84	1.10	13.88
耗水率 (%)	37.8	51.2	40.1	47.8	49.0	48.8	49.3	45.3

(四) 废污水排放量

2015年，南昌市废污水排放量为79369万吨，比2014年增加2.0%，其中：城镇居民生活废污水排放量16638万吨，占总排放量的21.0%；第二产业废污水排放量54988万吨，占总排放量的69.3%；第三产业废污水排放量7743万吨，占总排放量的9.7%。

五、水体水质

(一) 河流水质

2015年，根据4个水资源三级区4条河流21个监测断面的水质资料，采用《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对南昌市境内485.5公里的河流水质状况进行了评价。评价结果表明：全年Ⅱ类水占66.6%，Ⅲ类水占32.3%，劣于Ⅲ类水占1.1%；汛期Ⅱ类水占64.8%，Ⅲ类水占35.2%；非汛期Ⅱ类水占61.2%，Ⅲ类水占37.8%，劣于Ⅲ类水占1.0%。污染河段主要分布于赣江青山闸段，主要超标项目为氨氮和总磷。见表16、图15和图16。

总体看，全市河流水质状况全年、汛期、非汛期Ⅰ~Ⅲ类水河长比例分别为99.0%，100%，99.0%。

表16 2015年南昌市河流水质状况表

河名	站名(断面)	控制河长 (公里)	水质类别			主要超标项目
			全年期	汛期	非汛期	
赣江	曲湖村	15.5	Ⅱ	Ⅱ	Ⅱ	
赣江	昌南水厂	4.2	Ⅱ	Ⅱ	Ⅱ	
赣江	外洲	7.8	Ⅱ	Ⅱ	Ⅱ	
赣江	青云水厂	11.5	Ⅱ	Ⅱ	Ⅱ	
赣江	双港水厂	3.0	Ⅱ	Ⅱ	Ⅱ	
赣江	西河砖瓦厂	5.5	Ⅱ	Ⅱ	Ⅲ	
赣江	上洲村	52.5	Ⅲ	Ⅱ	Ⅲ	
赣江	昌邑	47.0	Ⅱ	Ⅱ	Ⅱ	
赣江	均州头	26.0	Ⅱ	Ⅲ	Ⅱ	
赣江	滨江宾馆	1.5	Ⅱ	Ⅱ	Ⅱ	
赣江	青山闸	5.0	V	Ⅲ	劣V	氨氮、总磷
赣江	叶楼	16.5	Ⅱ	Ⅱ	Ⅱ	
赣江	滁槎街	45.0	Ⅲ	Ⅲ	Ⅲ	
赣江	楼前村	46.0	Ⅱ	Ⅱ	Ⅱ	
抚河	李家渡	53.5	Ⅲ	Ⅱ	Ⅲ	
潦河	万家埠	9.0	Ⅱ	Ⅱ	Ⅱ	
潦河	安义	4.2	Ⅱ	Ⅱ	Ⅱ	
潦河	凤凰山	9.8	Ⅱ	Ⅱ	Ⅱ	
潦河	长埠镇	27.0	Ⅱ	Ⅱ	Ⅲ	
潦河	文埠	6.0	Ⅲ	Ⅲ	Ⅱ	
清丰山溪	岗前	89.0	Ⅱ	Ⅲ	Ⅱ	

图15 2015年南昌市主要河流水质分类图（全年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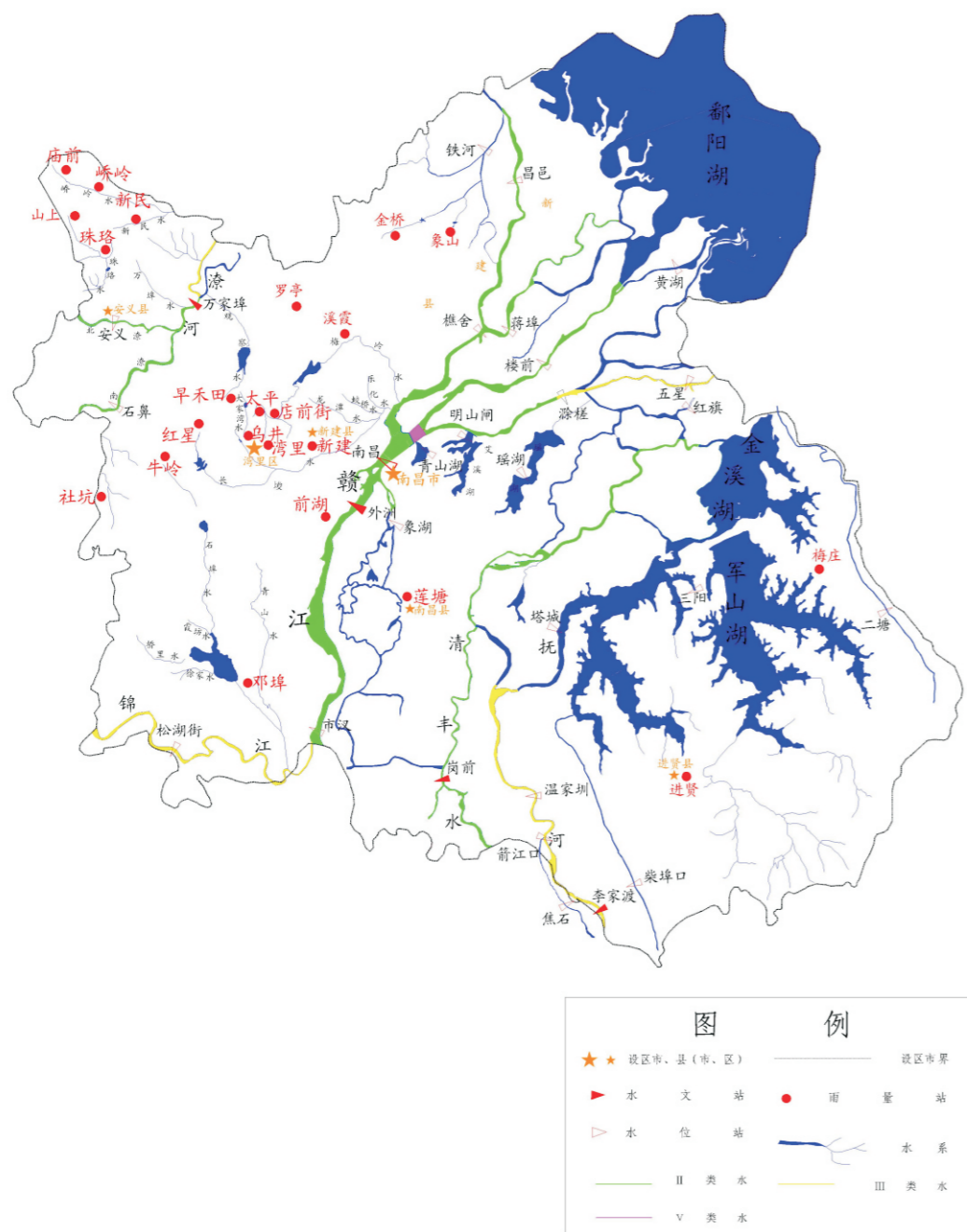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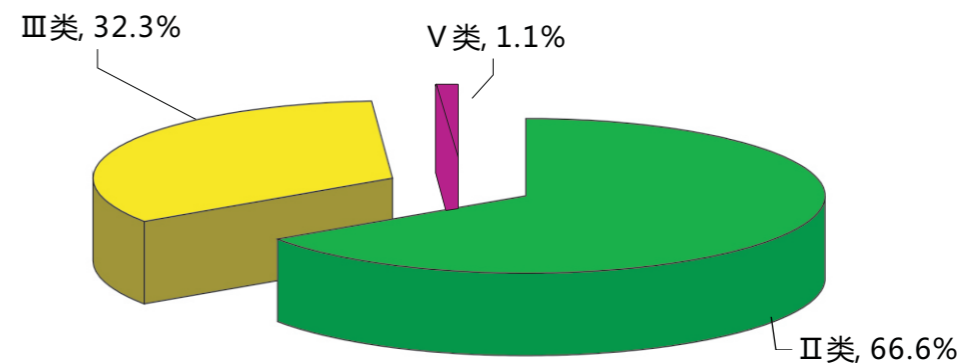


图16 2015年南昌市主要河流水质状况图



(二) 市、县界水体水质

2015年评价市界水体水质监测断面2个，全年监测频次均为12次，分别为南昌与九江交界处昌邑、万家埠断面，断面水质全年、汛期、非汛期均为II类水。

2015年评价县界水体水质监测断面3个，全年监测频次均为12次，分别为南昌县与西湖区交接处外洲断面、东湖区与新建区交接处樵舍断面、进贤县与南昌县交接处北岗村断面，断面水质全年、汛期、非汛期均为II类水。

(三) 供水水源地水质

2015年，对南昌市城区青云水厂、朝阳水厂、长堽水厂、双港水厂、下正街水厂5个主要供水水源地水质监测资料进行评价，全年监测频次均为36次；对南昌县昌南水厂、安义县安义水厂2个供水水源地水质监测资料进行评价，全年监测频次均为12次。评价结果表明：全市7个供水水源地全年水质均合格。

(四) 水功能区水质

根据《江西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南昌市共划分一级功能区27个，二级功能区13个。2015年对其中的27个水功能区开展了水质常规监测，全年采用全因子进行达标评价，达标22个，达标率为81.5%；采用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红线主要控制项目进行达标评价，达标27个，达标率为100%。

开展监测的水功能区中，有国家重要水功能区15个。全年采用全因子进行达标评价，达标13个，达标率为86.7%，未达标的水功能区主要超标项目为总磷；采用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红线主要控制项目进行达标评价，达标15个，达标率为100%。见表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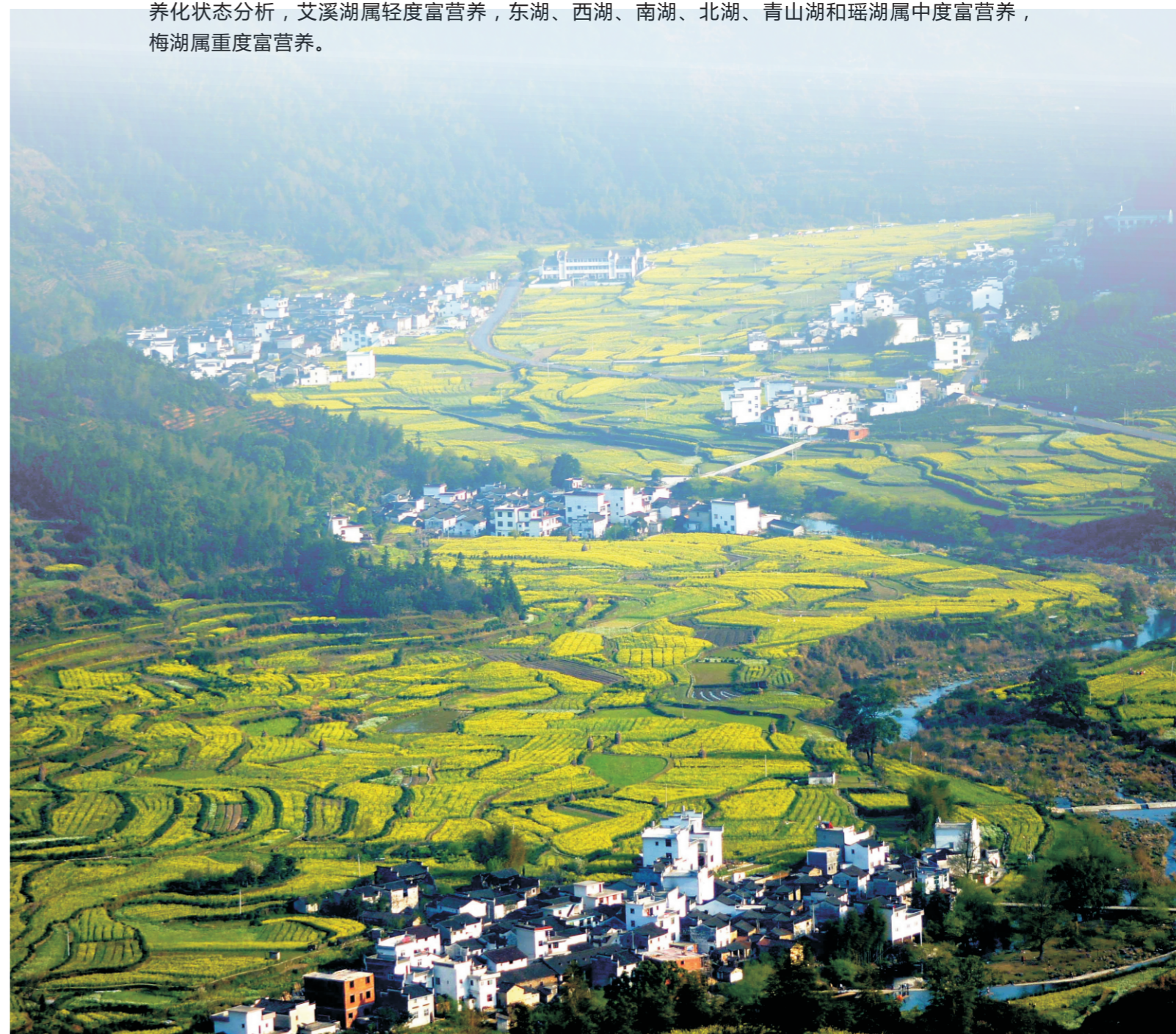
表17 2015年南昌市地表水功能区水质状况表

河流湖库名称	一级水功能区名称	二级水功能区名称	是否为国家重要水功能区	水质目标	控制断面	全年全因子评价		全年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红线主要控制项目达标评价	
						达标评价结论	主要超标项目	达标评价结论	主要超标项目
赣江	赣江南昌县~新建上保留区		是	III	曲湖村	达标		达标	
赣江	赣江南昌县~新建下保留区		是	III	外洲	达标		达标	
赣江	赣江西支新建保留区		是	III	昌邑	达标		达标	
赣江	赣江北支南昌保留区		是	III	均州头	达标		达标	
赣江	赣江南支南昌保留区		是	III	滁榭街	达标		达标	
赣江	赣江中支南昌保留区		是	III	楼前村	达标		达标	
赣江	锦河新建保留区		否	III	上洲村	达标		达标	
赣江	赣江南昌县、新建开发利用区	赣江南昌县~新建饮用水源区	是	II~III	昌南水厂	达标		达标	
赣江	赣江南昌开发利用区	赣江南昌饮用水源区	是	II~III	青云水厂	达标		达标	
赣江	赣江西支南昌开发利用区	赣江西支南昌饮用水源区	是	II~III	双港水厂	达标		达标	
赣江	赣江西支南昌开发利用区	赣江西支南昌工业用水区	是	IV	西河砖瓦厂	达标		达标	
赣江	赣江南支南昌开发利用区	赣江南支南昌饮用水源区	是	II~III	滨江宾馆	达标		达标	
赣江	赣江南支南昌开发利用区	赣江南支南昌工业用水区	是	IV	叶楼	达标		达标	
抚河	抚河进贤~南昌县保留区		是	III	李家渡	达标		达标	
潦河	潦河安义万埠开发利用区	潦河安义万埠工业用水区	否	IV	万家埠	达标		达标	
潦河	北潦河安义开发利用区	北潦河安义饮用水源区	否	II~III	安义	达标		达标	
潦河	潦河安义上保留区		否	III	长埠镇	达标		达标	
潦河	潦河安义下保留区		否	III	文埠	达标		达标	
潦河	北潦河安义开发利用区	北潦河安义工业用水区	否	IV	凤凰山	达标		达标	
乌井水库	南昌湾里乌井水库开发利用区	南昌湾里乌井水库饮用水源区	否	II~III	乌井水库	不达标	总磷	达标	
青岚湖	青岚湖自然保护区		是	II	北头高家	不达标	总磷	达标	
清丰山溪	清丰山溪南昌保留区		否	III	岗前	达标		达标	
鄱阳湖	鄱阳湖南矶山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是	II	东湖	不达标	总磷	达标	
鄱阳湖	鄱阳湖进贤金溪湖开发利用区	鄱阳湖进贤金溪湖渔业用水区	否	III	金溪湖	不达标	总磷	达标	
鄱阳湖	鄱阳湖进贤陈家湖开发利用区	鄱阳湖进贤陈家湖渔业用水区	否	III	陈家湖	达标		达标	
鄱阳湖	鄱阳湖进贤军山湖开发利用区	鄱阳湖进贤军山湖渔业用水区	否	III	军山湖	达标		达标	
鄱阳湖	鄱阳湖进贤南昌青岚湖保留区		否	III	塔城	不达标	总磷	达标	

(五) 城区内湖内河水质

2015年,对全市城区“九湖二河”即东湖、西湖、南湖、北湖、青山湖、象湖、梅湖、艾溪湖、瑶湖及抚河故道和玉带河进行监测,全年监测频次均为12次。象湖、抚河故道、玉带河因截污工程施工未参与取样。

全市内湖内河水质均劣于IV类水,主要超标项目为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和氨氮。内湖营养化状态分析,艾溪湖属轻度富营养,东湖、西湖、南湖、北湖、青山湖和瑶湖属中度富营养,梅湖属重度富营养。





六、用水指标和水价



(一) 用水指标

2015年全市人均拥有水资源量1740立方米；人均用水量578立方米；万元地区生产总值（当年价）用水量77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当年价）用水量57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可比价）用水量51立方米；居民人均生活用水量每人每日149升（其中：城镇居民人均生活用水量每人每日170升，农村居民人均生活用水量每人每日95升）；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573立方米，林果灌溉亩均用水量180立方米，鱼塘补水亩均用水量235立方米。2015年南昌市各县区用水指标见表18。

(二) 用水效率

2015年,根据全市14处大、中、小型样点灌区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其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为0.495。

2015年,南昌市城市供水管网漏失率为17.9%。

表18 2015年南昌市用水指标

行政分区	人均用水量 m ³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m ³ /万元	生活人均日用水量 L			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m ³			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 m ³				林果灌溉亩均用水量 m ³	草场亩均用水量 m ³	鱼塘补水亩均用水量 m ³	牲畜头均日用水量 L	
			城镇居民	城镇公共	农村居民	火(核)电工业	非火(核)电工业	全部工业	水田	水浇地	菜田	综合				大牲畜	小牲畜
其他辖区	319	33	180	136	95	231	58	60					180		235	65	40
湾里区	618	83	180	365	95		63	63	642			605	180		235	65	40
青山湖区	480	57	180	81	95		56	56	652	175	185	521	180		235	65	40
南昌县	899	129	150	150	95		52	52	573	175	185	552	180		235	65	40
新建区	684	126	150	84	95		54	54	583	175	185	542	180		235	65	40
进贤县	809	211	150	130	95		55	55	603	175	185	603	180		235	65	40
安义县	1181	246	150	92	95		55	55	666	175	185	645	180		235	65	40
南昌市	578	77	170	126	95	231	56	57	597	175	185	573	180		235	65	40

(三) 水价

2015年,根据各县(区)自来水公司调查资料统计,南昌市城市水价详见表19。

(四) 水资源征收标准

根据赣发改收费[2013]175号文,2015年南昌市地表水水资源费征收标准见表20。

表19 2015年南昌市城市水价

单位:元/立方米

县(区)名	城市水价					污水处理费	
	居民生活	公用事业	工业企业	经营服务业	特种行业	生活、公用事业、工业	经营服务、特种行业
市辖区	1.58	2.37	2.37	2.37	7.90	0.80	1.00
南昌县	1.15	1.30	1.30	1.65	4.50	0.80	1.00
新建区	1.58	2.37	2.37	2.37	7.90	0.80	1.00
进贤县	1.28	1.40	1.40	1.74	4.10	0.80	1.00
安义县	1.25	1.35	1.35	1.70	4.50	0.80	1.00

表20 江西省水资源费征收标准

取水类别	单位	地表水	地下水		备注
			城镇公共供水管网覆盖区外	城镇公共供水管网覆盖区内	
工商业取水	元/立方米	0.12	0.24	0.48	在超采区和限采区取地下水的,按标准加1倍征收;采矿排水未安装计量设施的,按照开采原煤或原矿1元/吨计收;地温空调取地下水按0.1元/立方米计收。
城镇公共供水	元/立方米	0.08	0.16	0.32	
其他取水	元/立方米	0.12	0.24	0.48	
水力发电	元/千瓦时	0.003			
火力发电	贯流式冷却取水	元/千瓦时	0.003		
	闭式冷却取水	元/千瓦时	0.0015		
采矿排水	元/立方米		0.20		



七、重要水事

（一）节水型社会建设喜获丰收

国家有关部门充分肯定我市第四批节水型社会建设成果，1月24日，水利部全国节水办正式授予我市“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示范区”荣誉称号。

（二）《南昌市水资源条例》颁布实施

3月26日，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南昌市水资源条例》，自6月1日起实行。《条例》深入贯彻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明确了全市水资源开发与利用、节约与增效、保护与改善、监督与管理法律要求，将全市水资源工作纳入法制化轨道。

（三）全市推进河长制工作

市委、市政府把实施“河湖长制”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关键工作，成立高规格领导小组。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分别担任“总河长”、“副总河长”，出台《市委、市政府关于实施河湖管理“河湖长制”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确定乌沙河、大象湖等“四湖六河”10个试点，跨县（区）河湖由市领导担任“河湖长”，跨乡（镇）河湖由县（区）主要领导担任“河湖长”，确保治理一个，达标一个，见效一个，巩固一个。

（四）水资源重点工程建设进展顺利

启动赣江抚河下游尾间综合整治工程，将赣江南支作为先行启动项目，出台实施方案，前期工作基本完成，基本完成象湖、抚河截污工程，启动玉带河、梅湖截污工程，争取国家水生态文明建设补助资金3000万元，实施了幸福渠水系综合整治、明山渠水系连通工程建设。

（五）农村水环境治理初见成效

农村水环境治理试点“1351055”工程取得阶段性成效，湾里区梅岭、招贤、太平3个污水处理厂建成并陆续投入运行，周边环境污染得到明显改善。实施水体周边畜禽养殖场整治搬迁，军山湖、瑶湖、黄家湖等水体水质明显提升。

（六）实施一批污染减排项目

实施朝阳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南昌市航空城配套污水处理厂项目、青山湖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进一步提升了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出水标准。



（七）再解决16.3万农村人口引水安全难问题

投入0.95亿元，建设集中供水工程14座，再解决16.3万农村人口和4.16万农村师生饮水安全问题，圆满完成“十二五”农村安全饮水工程建设任务。

（八）完成35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

投入1730万元，完成国家新增的35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其中小（一）型3座，小（二）型32座，年底前全部完工。

（九）组建水行政综合执法队伍

5月11日，市水政监察支队正式更名为市水行政综合执法支队，其单位性质、级别、领导职数保持不变，在原有职责基础上，增加水土保持、城市排水、供节水监察职责，人员编制由41人增至44人。

（十）积极推动水资源实时监控与管理信息系统建设

项目估算总投资3534万元，至2015年底，水资源监控中心机房、会商室装修已完成，管理平台、网络系统、自动监测站已初步完建成。

（十一）启动南昌市排水数控指挥系统建设

该系统是集视频、智能控制、联动泵站启用、信息发布为一体的城市排水综合指挥项目，总投资1230万元，6月份正式启动，预计2017年初建成并发挥效益，主要建设项目有城市雨污水数控30座，主干道积水点监控23处，城区易积水点监控11处，城区立交桥下穿道监控10处，水系闸口监控4处。



>> 条文说明

1、地表水资源量指河流、湖泊、冰川等地表水体逐年更新的动态水量，用天然河川径流量表示。

2、地下水资源量指降水、地表水体（含河道、湖泊、渠系和渠灌田间）入渗补给地下水含水层的动态水量。山丘区采用排泄法计算，包括河川基流量、山前侧渗流出量、潜水蒸发量和地下水开采净消耗量，以总排泄量作为地下水资源量。平原区采用补给法计算，包括降水入渗补给量、地表水体入渗补给量、山前侧渗补给量和井灌回归补给量，将总补给量扣除井灌回归补给量作为地下水资源量。

3、水资源总量指当地降水形成的地表和地下产水总量，即地表产流量与降水入渗补给地下水量之和。在计算中，既可由地表水资源量与地下水资源量相加，扣除两者之间的重复量求得；也可由地表水资源量加上地下水与地表水资源不重复量求得。

4、供水量指各种水源工程为用户提供的包括输水损失在内的毛供水量，按地表水源、地下水源统计。地表水源供水量指地表水工程的取水量，按蓄水工程、引水工程、提水工程、调水工程四种形式统计；地下水源供水量指水井工程的开采量，按浅层淡水、深层承压水和微咸水统计。

5、用水量指分配给用户的包括输水损失在内的毛用水量，按农田灌溉、林牧渔畜、工业、城镇公共、居民生活、生态环境六大类用户统计。居民生活用水包括城镇居民生活用水和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城镇公共用水包括第三产业及建筑业用水。工业用水指工矿企业在生产过程中用于制造、加工、冷却、空调、净化、洗涤等方面的用水，按新水取用量计，不包括企业内部的重复利用水量。农田灌溉用水包括水田、水浇地和菜地用水。林牧渔畜用水包括林果、草地灌溉、鱼塘补水及牲畜用水。生态环境补水仅包括人工措施供给的城镇生态环境用水和部分河湖、湿地补水，而不包括降水、径流自然满足的水量。

6、耗水量指在输、用水过程中，通过蒸腾、蒸发、土壤吸收、产品带走、居民和牲畜饮用等形式消耗，不能回归到地表水体或地下水含水层的水量。

7、水资源开发利用根据区域供水量，以区域供水总量占水资源总量的百分比体现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的程度。

8、水资源总量利用消耗率用水消耗量占水资源总量的百分比。

9、废污水排放量第二产业、第三产业和城镇居民生活用水等用水户排放的已被污染的水量，不包括火电直流冷却水排放量和矿坑排水量。

10、入河废污水量指排入河流、湖泊水库等地表水体的废污水量，为用户排污量与排水损失量之差。

11、水资源质量评价指水体物理、化学及生物学的特征和性质。评价方法：江河湖泊水质评价采用江西省水文局监测资料，以《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进行单指标评价。湖库营养状态评价按照《地表水资源质量评价技术规程》(SL395-2007)规定方法进行评价。

12、水功能区指为满足水资源合理开发和有效保护的需求，根据水资源的自然条件、功能要求、开发利用情况，在相应水域按其主导功能划定并执行相应质量标准的特定区域。地表水功能区分为一级区和二级区：一级区划分为保护区、缓冲区、开发利用区和保留区四类；二级区在一级区划定的开发利用区中划分，分为饮用水源区和工业用水区、农业用水区、渔业用水区、景观娱乐用水区、过渡区和排污控制区七类。

13、超标项目水质项目浓度值不满足设定标准限值要求的称为超标项目。